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原址扩租改造装修工程

招标公告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委托，就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原址扩租改造装修工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如下：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原址扩租改造装修工程（招标编号：ZB-16-04A-2026-D-F-E09921），招标人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原址扩租改造装修工程

2.2 招标编号：ZB-16-04A-2026-D-F-E09921

2.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4 建设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65 号盛达景都东区 B 栋 1-2 层

2.5 最高限价（含增值税）：83 万元。

2.6 施工工期：60 个日历天

2.7 招标范围：本项目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 1 家中标人，完成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原址扩租装修改造工程。本工程位于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65 号盛达景都东区 B 栋 1-2 层，面积约 200 平方米。装修工程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装饰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工程；天棚工程；地面工程；墙面工程、门窗工程、涂料工程、暖通工程（含空调供货及安装）、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不含：办公网络布线及相应办公强电、活动家具；包含：税金和各类报建、报批、消防备案、检测以及完工后的清理、清洁等其他一切费用）。具体工作内容以设计方案及相关的施工图及招标文件为准。

注：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报价，不接受仅对其中某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且注册证书在有效期内，并具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且未同时在其他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或其他职务。（提供证书复印件或电子证照打印件）

3.3 投标人具备以下资质：

（1）须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

（2）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以上有效证件复印件。

3.4 投标人处于正常生产经营状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3.5 投标人参加本次公开招标前三年内（2023 年 4 月 1 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记录的承诺。（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3.6 投标人提供本单位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注：投标人提供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如有“复印、涂改无效”等字样，则复印件无效）

3.7 投标人当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6 月 4 日**，每日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4.2.1 注册并登录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进行项目投标登记并领取招标文件。

(1) “注册”方式详见【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注册指引】，注册成功后请登录，登陆后可在【常用文件】处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 “投标登记”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3.1.1”；“购买文件、支付及下载文件”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3.2”。

(3) 如对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

4.2.2 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可选择下列任一种方式支付招标文件费用：

a) 网上支付：选择“网上支付”方式后，点击“提交”，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支付文件费用；b) 电汇：以转账方式支付文件费用，并在支付阶段，将“转账凭证”上传至“附件”处（转账凭证应备注说明“招标代理编号后 6 位及项目简称”）；

4.3 如无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5. 踏勘现场、答疑

5.1 集中时间：2026 年 6 月 8 日 15 点 00 分。

5.2 集中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65 号盛达景都东区 B 栋 1-2 层。

5.3 投标人自行前往现场，费用自理。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6 月 23 日 9 时 30 分**。（注：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6.2 投标文件现场递交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 7 号南方财经大厦 31 楼开标会议室**。（**建议各投标人提前一小时到达开标地点，在一楼前台扫码登记后生成通行二维码上楼（31 楼）；目前金融城未完全交付，金融城附近道路有可能临时封闭且目前车辆进入金融城需要报备，建议各投标人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如开私家车则需自行寻找停车位。**）

6.3 投标文件邮寄提交：选择邮寄方式的，需要将投标文件在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天（工作日）邮寄到指定地点。投标人应综合考虑邮寄方式的特殊性，包括但不限于邮寄的时长、文件的包装等。如文件出现包装破损，丢失、未及时送达等情况，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予负责。邮寄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2楼。联系方式：卓权锐，电话13016035481。

6.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7.2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现场递交地点。

7.3 若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递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少于3个的，不得进行开标，本项目将视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将对本项目进行重新采购。

8. 资格审查及正式投标人的确定方式

8.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于开标后进行；

8.2 审查方法：本次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公示或公告/公示的修改补充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bulletin.cebpubservice.com）、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网址：www.cfcfn.com）、诚E招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chengezhao.com）上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文本为准。

10. 联系方式

（1）招标人

招标人名称：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65号盛达景都东区B栋一、二层

联系人：阮玉叶

联系电话：18608981011

（2）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2楼

项目负责人：卓权锐、庞森丹、唐苏辉、刘玉凤、宋晋刚

项目联系人：卓权锐

电话：13016035481

电子邮件：gczx_zbywb@163.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3110910037672609921

招标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5月28日